

交城县教育体育局文件



交教发〔2025〕55号

交城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举办交城县2025年“体彩杯”中小学 篮球赛的通知

各乡镇中心校、县直中小学校：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定不移落实“双减”政策，进一步提升我县体育竞技水平，扎实推进阳光体育运动，充分展示学校师生积极上进、乐观进取、奋力拼搏的精神风貌。经研究，决定于2025年5月20日组织举办我县2025年“体彩杯”中小学篮球赛。请各单位根据文件要求认真组织，积极参加。

- 附件：1. 交城县2025年“体彩杯”中小学篮球赛实施方案
2. 交城县2025年“体彩杯”中小学篮球赛报名表
3. 交城县学生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此页无正文)



交城县教育体育局

2025年5月10日

号 22 [2025] 交教

交城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举办交城县2025年“林源杯”中小学
篮球赛的通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双减”政策，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丰富校园文化生活，增强学生体质，培养团队精神，经研究决定，举办交城县2025年“林源杯”中小学篮球赛。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比赛时间：2025年5月20日至25日。
二、比赛地点：交城县实验小学。
三、参赛对象：全县各中小学男子篮球队。
四、比赛项目：男子篮球。
五、比赛规则：参照《国际篮球联合会竞赛规则》执行。
六、报名方式：各校领队持报名表、运动员名单及身份证复印件，于5月15日前报送县教育局体卫科。
七、其他事项：各校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确保比赛顺利进行。本次比赛旨在弘扬体育精神，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望各校积极配合，共同办好此次赛事。

- 附件：1. 交城县2025年“林源杯”中小学篮球赛竞赛规程
2. 交城县2025年“林源杯”中小学篮球赛报名表
3. 交城县教育局体卫科负责人联系电话及办公地址

附件 1

交城县 2025 年“体彩杯”中小学篮球赛 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定不移落实“双减”政策，增强学生体质、丰富校园体育文化，全力推动校园篮球运动发展，促进中小小学间的交流合作，充分展现我县体育教育成果，决定举办中小学篮球赛，特制定本方案。

一、目的意义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通过举办交城县中小学篮球赛，在全县各学校营造积极、健康的校园文化氛围，推动全县校园篮球项目实施，丰富学生的课余时间，增加校园文化活动的多样性。篮球比赛为学生们提供了一个展示自己才能和技能的舞台，让他们在紧张的学习之余得到放松和娱乐，为校园文化活动注入了新的活力。

二、主办单位

交城县教育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交城二中

四、比赛地点

交城二中篮球场、篮球馆

五、比赛时间

2025 年 5 月 20 日—5 月 23 日

六、参赛办法

(一) 报名人数

1. 各参赛单位可报男运动员 12 名，领队 1 名，教练员 1 名，不得多报。（城内初中分为三个校区，根据学校自愿情况，校区可单独出队，队名例如城内初中主校区。）

2. 报名后不得增减或更换队员。

(二) 运动员资格

1. 参赛运动员必须在籍在校学生。队员为交城学籍并在本校上学即可，已毕业或留级者不可参赛。

2. 参赛运动员必须体检合格并按规定组别参赛。

(三) 报名时间要求

各单位务于 5 月 12 日前将报名表纸质版和电子版、学生体检表、告知书交回体育股（红旗路学校四楼）。各领队、教练务于 5 月 19 日下午 4 点参加预备会（红旗路学校初中部三楼会议室）。

联系人：王涛 电话：18535865574

七、竞赛规则及办法

1. 竞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篮球竞赛规则》，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2. 竞赛办法：根据具体报名情况采用循环及交叉赛办法。

3. 小学组竞赛规则为全场两节，分为上半场和下半场各 15 分钟。初中高中竞赛规则为全场 4 节，每一节为 10 分钟。中场休息 10 分钟，每节结束休息 5 分钟。

4. 计分办法：胜一场得 2 分，负一场得分 1，弃权得 0 分，

积分多者名次列在前。如遇两队积分相等，按两队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决定名次；如遇三队或三队以上积分相等，则以相互间比赛的得失净胜分决定名次。

5. 各参赛队服装必须统一，须有不少于两套(深色、浅色各一套)的上场参赛服。比赛服装后背上方印参赛队员姓名和号码，号码不得重复。

6. 小学组和初中组均采用第一轮循环赛，第二轮交叉赛制办法。高中组采用循环赛制按积分直接排定名次。

八、其它

1. 所有参赛队员要求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政治觉悟高，热爱体育健身事业，具有良好的品德。

2. 各参赛队自行办理比赛期间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报名时一并交验保险单据并签订《自愿参赛责任书》。

3. 运动员身份审查由仲裁组负责。报名结束后，如审查发现不符合参赛资格的队员，取消该队员参赛资格，其所属参赛队不得更换队员；比赛中途发现队员资格造假，取消该队员参赛资格，取消其所属参赛队本届比赛此前所有成绩，每场计为 0 分。

4.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精心策划，确保活动顺利组织实施，并取得良好成绩。

5. 各参赛队装备等费用自理。

九、本次比赛的解释权归组委会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2

交城县 2025 年“体彩杯”中小学篮球赛报名表

参赛单位（加盖公章）：

类别	姓名	联系电话	运动服装（颜色）	
领队			主	
教练			客	
(1 寸红底)	(1 寸红底)	(1 寸红底)	(1 寸红底)	(1 寸红底)
姓名+号码	姓名+号码	姓名+号码	姓名+号码	姓名+号码
学籍号	学籍号	学籍号	学籍号	学籍号
(1 寸红底)	(1 寸红底)	(1 寸红底)	(1 寸红底)	(1 寸红底)
姓名+号码	姓名+号码	姓名+号码	姓名+号码	姓名+号码
学籍号	学籍号	学籍号	学籍号	学籍号
(1 寸红底)	(1 寸红底)	注： 1. 以上运动员身体健康，适合参加篮球比赛活动。 2. 以上人员全部符合参赛资格要求，且办理了意外伤害保险。		
姓名+号码	姓名+号码			
学籍号	学籍号			

交城县学生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 一、本人（队）自愿报名参加比赛并签署本责任书。
- 二、本人（队）已全面了解并同意遵守大会所制订的各项竞赛规程、规则、要求及采取的安全措施。
- 三、本人已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赛条件，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并在比赛前购买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监护人经审慎评估，确认被监护人身体状况符合参赛条件，并自愿承担相应风险。
- 四、本人（队）充分了解本次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自己（学生）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 五、本人（队）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对于非大会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大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 六、本人（队）同意接受大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离开现场后，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本队（人）负担。
- 七、本人（队）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冒名顶替，否则自愿承担全部责任。

八、本人（队）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交城县教育局

运动员姓名：

参赛学校（盖章）： 2025年 本月 二日

交城县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5年5月10日印发